

匭河文化遺址的时代問題

邱 中 耶

(中国科学院山西分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室)

匭河一带的旧石器时代的遺址,发现于 1957 年, 1959 年进行过采集, 在 1960 年由中国科学院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与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协作, 进行了正式的发掘工作。根据調查和发掘的結果, 进行研究, 現在已經发表了正式的报告(賈兰坡、王择义、王建, 1962)。

发现化石和文化遺物的地方共 13 处, 都在匭河附近, 黄河的东岸和北岸, 属于山西芮城风陵渡公社。其中除西侯度发现化石的地点, 年代較古, 属于更新世初期和 6060 地点頂部属于更新世晚期外, 其余 11 个地点, 或者发现有石器, 或者发现有古生物化石, 都属于更新世中期。这 11 个地点之中, 以匭河澗(6054)地点为最重要, 发现有动物化石 13 种, 也发现有許多件石器。动物化石計有:

对丽蚌 (*Lamprotula antiqua*)

齧齿类 (Rodentia)

披毛犀 (*Coelodonta* sp.)

馬 (*Equus* sp.)

肿骨鹿 (*Euryceros pachyosteus*)

扁角鹿 (*Euryceros flabellatus*)

斑鹿 (*Pseudaxis* sp.)

鹿亚科 (Cervinae)

水牛 (*Bubalus* sp.)

野牛 (*Bison* sp.)

师氏剑齿象 (*Stegodon zdanskyi*)

东方剑齿象 (*Stegodon* cf. *orientalis*)

納瑪象 (*Palaeoloxodon* cf. *namadicus*)

原研究者认为, 在这些动物化石中, “属于更新世中期的典型的哺乳动物較多, 同时其中又有代表更新世中期的早一阶段的扁角鹿和代表更古的师氏剑齿象存在。因之, 我們认为产此項化石及旧石器的时代系属于更新世中期的最初阶段, 即与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中下部堆积¹⁾(約第 10 层以下) 或周口店第 13 地点的时代相当。”(賈、王、王, 1962, 頁 20) 原研究者还进一步认为, “証明比中国猿人較早的人类在这一带已經相当繁盛, ……”(賈、王、王, 1961, 頁 397)。

原研究者所认为的, 匭河含旧石器地层的时代, 相当于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中下部堆

1) 賈兰坡将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地层, 由上而下分成三部: 上部或叫頂部包括第 1 至第 3 层(Q₃), 中部包括第 4 至第 10 层(Q₂), 下部或叫底部包括第 11 至第 13 层(Q₁), 此处的中下部堆积是指中部堆积的第 10 层和下部堆积的第 11 至第 13 层。(賈, 1959; 賈等, 1962)

积和更早于中国猿人时代的結論,在古生物上、石器上和在地层的对比上究竟如何?可作以下的分析:

(一)动物化石 在 6054 地点发现的 13 种动物化石中,原研究者用来确定匭河地层时代的只有三种。一种是师氏剑齿象。过去它只发现于上新世地层中,原研究者曾因此把它当作匭河时代較中国猿人时代为古老的根据之一。現經周明鎮和翟人杰(1962)詳細研究,6054 地点的标本,不同于上新世的剑齿象,而是新种賈氏剑齿象 (*Stegodon chiai*)。賈氏剑齿象的时代,据周、翟的研究是中更新世。但現在还不能更确切地认为是中更新世早期。

另外二种是扁角鹿和肿骨鹿¹⁾。在中国猿人化石产地中,扁角鹿化石只发现于第 13 至第 10 层。肿骨鹿化石发现于第 10 及以上各层。扁角鹿和肿骨鹿共生的地层仅仅是第 10 层(賈、王、王,1962)。由此看来,匭河 6054 地点中,扁角鹿和肿骨鹿共生的地层,应相当于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第 10 层,而不是第 13 至第 11 层。第 10 层的时代,根据原研究者为中更新世中期(賈、王、王,1962,頁 35)。如此,就是按原研究者自己的意見,匭河遗址的时代,应为中更新世中期,而不是中更新世初期。

(二)石器 原研究者认为匭河的石器比中国猿人的石器为原始,是因为: 1)“中国猿人的石核,以利用砾石平面作为打击台面者比匭河者要少,……。这一性質,一方面說明了对于台面的利用,中国猿人者比匭河者较为进步,……”。(賈、王、王,1962,頁 33)根据原研究者本人参加的对中国猿人石器系統研究的結果(尚未发表)与原研究者所說的正相反。即在中国猿人的石核中,以利用砾石面作为打击台面者比匭河者不是要少,而是得多²⁾。

2)“中国猿人已懂得了利用石核上的石片疤相交的‘稜角’作为着錘点打击,这样打下来的石片比利用平面打击下来的较为規則和适用,这說明匭河者逊之一筹。”(賈、王、王,1962,頁 33)。据最近对于中国猿人石器的詳細研究,用这种方法产生的石片,是否有进步技术的意义,現在正在討論中,尚未定論。因为从利用石片疤的稜角打下来的石片,并不比在其他部位打下来者“较为規則和适用。”就是假定它有一定进步的意义,但这种石片只发现于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第 9 层以上各层中,而不是发现于时代与匭河遗址相当的第 10 层中。在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上部地层中含有比下部地层中进步性質的石片和石器,是大家公認的事实。因之,这样的对比,没有什么意义。

3)匭河遗址中发现了中国猿人化石产地中所沒有发现的“投击法”³⁾。但这种方法,正如原研究者所指出的,可以間接証明在比中国猿人晚的“丁村人也曾使用过。”即也发现于比中国猿人文化更进步的丁村文化中。可見,“投击法”虽沒有見于中国猿人地层中,但也不能說明中国猿人者比匭河者较为进步。

4) 在匭河 19 件石器中,原研究者把它分成了五类。其中的两类,即三稜大尖状器(发现于 6059 地点)和石球,(发现于 6056 地点)原研究者认为“無論是打击的方法和器

1) 卡尔克 (H. D. Kahlke, 1958) 认为扁角鹿和肿骨鹿是同属同种,此处仍然当它們为同属异种,便于討論。

2) 据初步統計的材料,在中国猿人的 480 件石核中,85.8% 是利用砾石面打制的,但在匭河 29 件石核中,只占 55%。

3) 是打制石片的一种方法,打制石片是制作石片工具的第一步工作。

形”都和丁村遺址中發現者“相同”。还有一类小尖状器（发现于 6056 地点）原研究者认为“用同样方法打制的小尖状器在周口店中国猿人化石产地¹⁾和比之稍晚的第 15 地点均发现过。”余下的二类，即刮削器和砍砸器。这两类器物是旧石器时代初期遺址中最常見的，一般說来，很难作为鉴定时代的根据。

从以上对石片、石核和石器类型的分析看来，都不支持原研究者所說的“匭河的石器比中国猿人者較为原始”的結論。

(三)地层 从地层方面来看，先談两个問題：

1) 匭河含旧石器的地层的时代問題。原研究者說：“在含旧石器地层的上部都堆积着相当厚的、性質相同的紅色土壤。这种紅色土壤，很自然构成了它的上限”（賈、王、王，1962，頁 13）。原研究者在另外一篇报告中說：“过去大多数人的看法是把中国猿人时期²⁾看作与华北紅色土的建造时期相当，这层砾石（即含石器的砾石——笔者注）既位于紅色土的底部，怎能把它划得更晚呢？”（賈，1962，頁 67）原研究者还說：“因此，我們认为把这层砾石层划归更新世中期的最早阶段是較妥当的。”（賈、王、王，1962，頁 13）按过去德日进，楊鍾健等所謂的“紅色土”包括 a, b, c 三带，只有 c 带是相当于周口店的中更新世。另外原研究者在研究河北赤城紅色土中的哺乳动物化石时（賈、翟，1957）曾认为赤城紅色土的时代为中更新世早期；在研究“山西旧石器”时（賈、王、邱，1961）曾认为丁村的含石器的砂砾层之上的紅色土的时代为中更新世晚期的最后阶段。由此可见，原研究者把匭河含石器的砾石层，划归为中更新世早期，是根据其上不能肯定詳細时代的紅色土，这种結論的基础是不稳固的。

2) 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地层分层和与中国猿人关系問題。原研究者在匭河报告中，把中国猿人底部堆积的时代当作更早于中国猿人的时代，是因为他們认为匭河遺址所代表的人类是“中国猿人的先驅者”（賈、王、王，1962，頁 35）。但是，原研究者之一在“中国猿人不是最原始的人——再与裴文中先生商榷”这篇文章中又认为，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底部堆积所代表的人类，“可能是中国猿人（北京种），也許是还要比它稍原始一些的人”（賈兰坡，1962，頁 64）。可見，原研究者在这个問題上，实际也存在着不同的見解。如果按后一个論点对匭河遺址的时代加以推测，也按原研究者的意見，就会是“可能和中国猿人同时代，可能更早于中国猿人时代”，而不会是“更早于中国猿人的时代”。对于中国猿人化石产地中的人类化石，人类学家已証明了，由底部到最上部的中国猿人都属于同一个种；对于由底部（至少从 11 层开始）到頂部发现的石器，在原研究者之一参加的对中国猿人石器的系統研究时，都当作是中国猿人的石器在进行研究。若說中国猿人化石产地底部堆积中所发现的人类化石和石器不是中国猿人和中国猿人制作的石器，是缺乏根据的。

从以上各点分析看来，匭河旧石器的层位，不能与中国猿人化石产地底部堆积的层位相当，根据扁角鹿、肿骨鹿化石共生的情形，可能与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第 10 层相当。由于第 10 层是发现中国猿人（北京种）化石的层位，因之，匭河旧石器的时代不会比中国猿人

1) 应该是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上部地层，即第 1 至第 6 层。自第 7 层以下迄今为止还没有发现过尖状器。

2) 即周口店期。它包括了周口店第 13 地点，中国猿人地点和第 15 地点。原研究者这里所指的“中国猿人时期”，并不包括第 13 地点和中国猿人化石产地的底部堆积，因为原研究者认为，后两者所代表的时代更早于中国猿人的时代。

者更早,而是仍在中国猿人时代的范畴之内。

参 考 文 献

- 卡尔克 (H. D. Kahlke), 1958: 周口店肿骨鹿头(颌)骨的肿厚现象。古脊椎动物学报, 2 (2—3)。
- 周明镇、翟人杰, 1962: 云南昭通一新种剑齿象, 并讨论师氏剑齿象的分类和时代。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 6 (2)。
- 赵资奎、李炎贤, 1960: 中国猿人化石产地 1959 年发掘报告。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 第 1 期。
- 贾兰坡, 1959: 中国猿人化石产地 1958 年发掘报告。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 1 (1)。
- 贾兰坡, 1962: 中国猿人不是最原始的人类——再与裴文中先生商榷。新建设, 第 7 期。
- 贾兰坡、翟人杰, 1957: 河北赤城第四纪哺乳动物化石。古脊椎动物学报, 1 (1)。
- 贾兰坡、王择义、王建, 1961: 山西芮城涇河旧石器时代初期文化遗址。考古, 第 8 期。
- 贾兰坡、王择义、王建, 1962: 涇河——山西西南部旧石器时代初期文化遗址。科学出版社。
- 裴文中, 1962: 中国猿人究竟是否最原始的“人”?——答吴汝康、贾兰坡二先生和其他同志。新建设, 第 4 期。